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ANG SANG (SIU PO)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26)

###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及 更改所得款項用途

Hang Sang (Siu Po)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本公司」) 董事(「董事」) 會(「董事會」) 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業績，連同上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附註)
收益	4	82,170	106,864
銷售成本		<u>(53,430)</u>	<u>(62,622)</u>
毛利		28,740	44,242
其他收入	5	1,525	1,842
銷售開支		(6,591)	(8,112)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u>(22,259)</u>	<u>(22,901)</u>
除所得稅前溢利	6	1,415	15,071
所得稅回撥／(開支)	7	<u>250</u>	<u>(2,359)</u>
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u><u>1,665</u></u>	<u><u>12,712</u></u>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9	<u><u>0.90 港仙</u></u>	<u><u>6.91 港仙</u></u>

附註：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根據所選擇之過渡方法，並無重列比較資料。見附註3。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附註)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7,062	20,132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之按金	11	2,680	2,255
		<u>19,742</u>	<u>22,387</u>
<b>流動資產</b>			
存貨		3,555	4,10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9,323	15,383
可收回即期稅項		1,308	1,05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9,062	68,576
		<u>83,248</u>	<u>89,119</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8,021	8,346
<b>流動資產淨值</b>			
		<u>75,227</u>	<u>80,773</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94,969</u>	<u>103,160</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1,543	2,199
<b>資產淨值</b>			
		<u>93,426</u>	<u>100,961</u>
<b>權益</b>			
股本		1,840	1,840
儲備		91,586	99,121
<b>權益總額</b>			
		<u>93,426</u>	<u>100,961</u>

附註：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根據所選擇之過渡方法，並無重列比較資料。見附註3。

# 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八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長沙灣長裕街16號志興昌工業大廈5樓C室。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 HSSP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馮文偉先生及馮文錦先生(「控股股東」)實益擁有。本公司乃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服裝標籤及包裝印刷產品。

除另有註明者外，綜合財務報表以千港元(「千港元」)呈列，該貨幣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

## 2. 編製基準

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

綜合財務報表同時符合香港公司條例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除另有說明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已貫徹應用在所呈報的所有年度。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政策變動及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如有)披露於附註3。

## 3. 會計政策變動及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本集團營運相關且自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起開始之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年度期間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及相關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匯交易及預付代價

除下列註釋外，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編製及呈報方式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尚未提早應用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之修訂（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同時採納）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包括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對先前有關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的指引作出重大變動，並就金融資產減值引入「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本集團根據過渡規定將該準則追溯應用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已存在的項目，亦已應用過渡性條文並選擇不對過往期間予以重列。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在分類、計量及減值產生的差異於保留盈利內確認。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下列方面產生影響：

###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金融資產分為三個主要分類類別：以攤銷成本計量、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該等分類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的分類（即持有至到期日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之金融資產分類乃根據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特徵釐定。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旨在收取合約現金流的業務模式持有，並僅為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之付款。因此，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該等金融資產會繼續按攤銷成本計量。

所有金融負債的計量分類維持不變。所有金融負債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的賬面值並不受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影響。

### **預期信貸虧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已產生虧損」模式。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須持續計量金融資產相關信貸風險，因此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的時間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中的「已產生虧損」會計模式為早。

本集團將新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應用於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採用簡化模式確認終身預期信貸虧損，概因該等項目並無重大融資成分。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共有信貸風險特性（如逾期狀況及信貸評級）劃分為不同組別。就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基準確認預期信貸虧損，如自首次確認起信貸風險無大幅增加。

本公司董事認為，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制訂確認收益及部分客戶合約成本的全面框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其涵蓋自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產生的收益)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其指定建築合約的會計方法)及若干與收益相關之詮釋。

本集團已選擇使用累積效應過渡法，比較資料並無重列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予以呈報。

為釐定是否確認收入，本集團跟隨五個步驟方法：

- 步驟1：界定與客戶的合約
- 步驟2：界定合約內的履約責任
- 步驟3：釐定交易價格
- 步驟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內的履約責任
- 步驟5：當(或於)實體符合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

當(或於)本集團通過將承諾的商品或服務轉移至其客戶以履行履約責任時，收入在某個時間點或隨時間確認。

來自銷售服裝標籤及包裝印刷產品的收益一般於客戶取得合約承諾商品的控制權時確認。

應收款項於貨品交付時確認，原因是收取代價之權利於這時間點成為無條件，僅須待時間過去即可收取付款。

合約負債在客戶支付代價時，或合約規定須支付代價且有關款項到期時予以確認，時間會早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之時。本集團將其合約負債作為預收款項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下確認。

本公司董事認為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並無重大影響。

## 已發行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授權日期，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予刊發但尚未生效，且並未獲得本集團提早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或注資資產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削減或結算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性的定義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sup>1</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sup>1</sup>

- 1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4 尚未釐定生效日期
- 5 在收購日期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開始或其後之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生效

本集團正評估首次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迄今，其認為採納該等準則不大可能會影響到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連同三項詮釋(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的交易實質」)。

目前，本集團將租賃分類至經營租賃。本集團作為承租人訂立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一經採納，承租人將不再區分融資租賃及經營租賃，而是在可行權宜方法之規限下，承租人將所有租賃以與現有融資租賃會計處理相若的方法入賬，即承租人於租賃開始日期按最低未來租賃款項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及確認相應的「使用權」資產。於初步確認該資產及負債後，承租人將確認租賃負債尚未償還的結餘所產生的利息開支及使用權資產折舊，而非根據現有政策於租賃期內系統性確認根據經營租賃所產生的租賃開支。作為一項可行權宜方法，承租人可選擇不將此會計模式應用於短期租賃(即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於該等情況下，租賃開支將繼續於租期內系統性確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主要影響本集團作為物業及廠房及機器租賃(現時分類為經營租賃)承租人的會計處理方法。預期應用新會計模式將導致資產及負債均有所增加，及影響租賃期間於損益內確認開支的時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就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有效。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允許，本集團擬使用可行權宜方法沿用此前的評估，其現有安排屬於或包含租賃。因此，本集團將僅對初次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的合約使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新租賃定義。

本集團擬選擇使用經修訂追溯法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將首次應用之累計影響確認為對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保留盈利期初結餘之調整。比較資料不會重列。此外，本集團擬選擇可行權宜方法，不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使用新的會計模式及不會全面審閱現有租賃及僅對新的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此外，本集團擬使用可行權宜方法以對租期於首次應用日期起12個月內結束的租賃進行會計處理(作為短期租賃)。如附註13(b)所披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為有關物業及廠房及機器的8,841,000港元。

除確認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外，本集團預期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將予作出的過渡調整將並不重大。然而，上文所述會計政策的預期變動可能對本集團自二零二零年起的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

####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所有收益及營運溢利來自製造及銷售服裝標籤及包裝印刷產品(扣除任何交易折扣)。收益一般於客戶取得合約承諾商品的控制權時確認。董事會已確認為最高的營運決策者。董事會將本集團製造及銷售服裝標籤及包裝印刷產品業務視為整體經營分部，以就資源分配作出決策，並審閱本集團整體之業績。因此，並無呈報業務分部分析資料。

確認的收益款項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附註)
銷售服裝標籤及包裝印刷產品	<b>82,170</b>	<b>106,864</b>

#### 地區資料

下表列載有關本集團收益的地理位置的資料。收益之所在地區乃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準。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附註)
香港(所屬地)	19,251	26,284
南韓	13,264	19,985
越南	12,422	20,313
台灣	9,829	11,382
美國	7,504	5,807
中國	5,970	7,009
孟加拉	2,893	770
印尼	2,382	4,276
斯里蘭卡	2,113	1,324
其他	6,542	9,714
	<b>82,170</b>	<b>106,864</b>

本集團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及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之按金(「指定非流動資產」)均位於香港。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單一外界客戶之收益佔本集團收益10%以上。

附註：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根據所選擇之過渡方法，並無重列比較資料。見附註3。

## 5. 其他收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444	5
佣金收入	215	914
淨匯兌收益	802	60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	100
其他	64	214
	<u>1,525</u>	<u>1,842</u>

## 6. 除所得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附註)
<b>(a)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b>		
薪酬、津貼及其他福利	27,284	28,008
向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939	1,012
	<u>28,223</u>	<u>29,020</u>
<b>(b) 其他項目</b>		
核數師酬金	900	1,000
存貨成本	53,430	62,622
折舊	3,573	2,614
市場營銷服務費	5,475	6,742
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	186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60	78
經營租賃費用：		
— 廠房及機器	862	777
— 物業	8,132	7,847
	<u>8,132</u>	<u>7,847</u>

附註：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根據所選擇之過渡方法，並無重列比較資料。見附註3。



## 7. 所得稅(回撥)／開支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撥備	438	1,564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32)	(60)
	<u>406</u>	<u>1,504</u>
遞延稅項		
－本年度(撥回)／撥備	(656)	1,001
－因本年度稅率變動對年初遞延稅項結餘之影響	–	(146)
	<u>(656)</u>	<u>855</u>
所得稅(回撥)／開支總額	<u>(250)</u>	<u>2,359</u>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所處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產生或賺取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該條例草案引入兩級利得稅率體制。該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於憲報上刊登。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按兩級利得稅率體制計算。根據兩級利得稅率體制，合資格法團將按8.25%的稅率就首2,000,000港元溢利繳納稅項，並將按16.5%的稅率繳納2,000,000港元以上溢利之稅項。不符合兩級利得稅率體制的企業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稅率納稅。

## 8. 股息

### (a) 歸屬本年度而應付本公司權益擁有人之股息：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於報告日後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5.00港仙(二零一八年：5.00港仙)	<u>9,200</u>	<u>9,200</u>

於報告日後之建議末期股息並無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確認為負債。

(b) 歸屬過往財政年度並於本年度獲批准並支付之應付本公司權益擁有人之股息：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歸屬過往財政年度並於本年度獲批准並支付之每股普通股5.00港仙 (二零一八年：港幣零元)之末期股息	<u>9,200</u>	<u>—</u>

##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是按年內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1,66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2,712,000港元)及已發行的184,000,000股(二零一八年：184,000,000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等於每股基本盈利，乃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並無已發行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

##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為50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3,042,000港元)。

##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a))	5,739	10,428
減：虧損撥備(附註(b))	<u>(1,079)</u>	<u>(1,019)</u>
	<u>4,660</u>	<u>9,409</u>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按金	5,000	4,612
預付款	1,788	2,195
其他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	<u>555</u>	<u>1,422</u>
	7,343	8,229
減：非即期部分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之按金(附註(c))	<u>(2,680)</u>	<u>(2,255)</u>
即期部分	<u>9,323</u>	<u>15,383</u>

(a)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通常向客戶提供0至2個月信用期。本集團一般與客戶就各項付款期達成協議，方法為計及(其中包括)客戶的信貸記錄、其流動資金狀況及本集團的營運資金需求等因素，其按個別情況而有所不同，並須依靠管理層的判斷及經驗。

按發票日期呈列(扣除虧損撥備後)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3個月內	4,020	6,659
超過3個月至6個月內	556	2,588
超過6個月至1年內	65	110
超過1年	19	52
	<u>4,660</u>	<u>9,409</u>

(b) 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

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之變動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於七月一日的結餘	1,019	941
年內已確認虧損撥備	<u>60</u>	<u>78</u>
於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u>1,079</u>	<u>1,019</u>

(c)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之按金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該金額即本集團就其生產設施購置廠房及機器以及辦公室設備而支付的按金。相關資本承擔載於本公告附註13(a)。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2,858	3,886
應付市場營銷服務費	373	451
預收款項	634	33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u>4,156</u>	<u>3,675</u>
	<u>8,021</u>	<u>8,346</u>

以下為貿易應付款項於報告日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3個月內	2,788	3,885
超過3個月至6個月內	70	1
	<u>2,858</u>	<u>3,886</u>

### 13. 承擔

#### (a)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未計提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已簽約：		
— 辦公室設備	301	282
— 廠房及機器	—	134
	<u>301</u>	<u>416</u>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本集團簽訂購買320,000港元的辦公室設備的協議。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支付按金16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本集團簽訂購買1,500,000港元的辦公室設備的協議。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支付按金1,359,000港元。

#### (b) 經營租約承擔

本集團於年末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應付的未來最低租金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1年內	7,039	8,233
1年後至5年內	1,802	8,675
	<u>8,841</u>	<u>16,908</u>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若干物業、廠房及機器，初步為期1至5年(二零一八年：1至5年)，可選擇於到期日或本集團與有關出租方相互協定的日期重續租賃年期及重新談判條款。該等租約概無包括或然租金。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主要為服裝標籤及包裝印刷產品的製造及銷售，客戶主要為成衣製造商和服裝相關配件貿易公司。本集團的銷售產品主要作成衣品牌公司完成服裝最終使用的標籤或包裝材料之用途。

在全球貿易爭端頻發，貿易保護主義抬頭，導致全球經濟發展不確定性及風險加大的情況下。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82,2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下降約23.1%。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毛利率約為35.0%，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下降約6.4個百分點。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溢利約為1,700,000港元。

### 展望

展望來年，預計全球地緣政治及經濟環境的不穩定性仍將繼續存在，再加上受美國與內地在貿易爭議及科技範疇的摩擦及影響。這肯定會為全球經濟的發展帶來衝擊。在種種不利因素和客戶採取較審慎和保守的營商策略下，預期全球經濟將會放緩。儘管如此，本集團仍將繼續致力加強營銷，提升生產質量，加強內部監控，並致力推行嚴謹的成本控制，以應對充滿挑戰的環球市場狀況。

為了使本集團的業務基礎更多元化，本集團將繼續尋找其他合適的商機，為集團及股東謀取最大利益。

### 財務回顧

####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銷售服裝標籤及包裝印刷產品。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106,900,000港元下降約24,700,000港元或23.1%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82,200,000港元。該下降主要由於全球經濟不明朗而客戶下單較審慎所致。

## 銷售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與總收益百分比約為65.0%。與二零一八年的58.6%相比，增長約6.4個百分點。該增長乃主要由於工廠物業及倉庫的租金開支及廠房及機器的折舊開支上漲所致。

因此，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毛利率下降約6.4個百分點至約35.0%（二零一八年：41.4%）。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毛利減少至約28,7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44,200,000港元）。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佣金收入、淨匯兌收益及利息收入。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其他收入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同期減少主要由於來自佣金收入減少所致。

## 銷售開支

銷售開支主要包括運費支出、運輸及市場營銷服務費。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銷售開支分別佔減少約1,500,000港元至6,600,000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支付以銷售和市場營銷為目的之市場營銷開支減少。

##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薪金、辦公室的租金、公用設施費用、專業費用、折舊及其他雜項行政開支。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減少約600,000港元至22,300,000港元。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減少主要由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專業費用及勞工成本減少所致。

## 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較去年減少約11,000,000港元至約1,700,000港元。純利減少主要由於收益及毛利減少所致。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料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約為69,100,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增加約500,000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本集團繼續嚴格管理及審慎監察其財務狀況。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銀行及其他借款。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10.38倍(二零一八年：10.68倍)及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流動負債)為9.94倍(二零一八年：10.19倍)。

## 庫務政策

本集團已對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針，故在整個年度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董事會緊密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可應付其不時的資金需求。

## 資本架構

本公司資本包括普通股及儲備。本公司股份首次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在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資本架構自該日起並無變動。

## 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獲採納，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授予購股權，且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的二零一八年年報。

## 承擔

本集團之合約承擔主要與其辦公室物業及倉庫租賃及購置辦公室設備及廠房以及機器有關。相關承擔載於本公告附註13。

## 抵押資產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二零一八年：零港元)。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以美元(「美元」)及港元(「港元」)進行其交易，其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亦主要以美元及港元計值。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管理層預期美元／港元匯率不會有任何重大變動，故認為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

由於港元兌美元之匯率受控制並維持於窄幅波動，本集團並無就美元對沖其外匯風險。外匯匯率之恆常變動可能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構成影響。本集團將不時密切監察外匯匯率及政府政策之變動。

## 重大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知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所得款項用途及更改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起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經扣除已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及自股份溢價中扣除的上市開支(包括包銷費用)後，自本公司上市所收取之所得款項約為36,100,000港元(「所得款項淨額」)。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七日的發售價及配發結果公告(「配發結果」)「股份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一節所載擬定用途，董事會已議決更改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途，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所得款項淨額用於下列用途及建議更改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途概述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配發結果	於二零一九年		建議更改	預期動用
	所載所得款項淨額之計劃用途	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未動用所得款項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時間
購入一台六色柯式印刷機 (「購入印刷機」)	15.6	10.3	5.3	–	不適用
擴大銷售和市場營銷團隊	4.2	1.9	2.3	–	不適用
研發熱轉印技術應用的訣竅	8.8	–	8.8	–	不適用
持續升級ERP系統	3.0	2.9	0.1	0.1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或之前
透過收購或合作擴大及／或 升級生產設施或發展潛在項目	3.8	1.0	2.8	–	不適用
為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0.7	0.7	–	5.3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或之前
透過收購或合作發展潛在項目	–	–	–	13.9	評估中
總計	<u>36.1</u>	<u>16.8</u>	<u>19.3</u>	<u>19.3</u>	



## 更改所得款項用途的原因

購入印刷機已於2018年完成及該印刷機已投入運作。由於購入印刷機付款時得到外幣兌換差異的溢價及供應商提供特別折扣，因而產生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3百萬港元。為了更好地利用該未動用的淨收益，公司決定將未動用所得款項重新分配至營運資金和一般公司用途。

此外，有關(i)擴大銷售和市場營銷團隊；(ii)研發熱轉印技術應用的訣竅；及(iii)擴大及／或升級生產設施(統稱「原始計劃」)，有鑒於全球地緣政治及經濟不穩，以及美國與內地在貿易爭議及科技範疇的摩擦，本公司尚未制定一個具體的時間表以分配於原始計劃中未動用的所得款項。為了更好地利用該未動用的淨收益，公司決定將未動用所得款項重新分配至透過收購或合作發展潛在項目。

董事會已考慮有關更改所得款項用途之建議對本集團業務之影響，並認為在計及本集團最新營運及業務情況後，重新分配未動用之所得款項淨額將能促進財務資源之有效分配及增強本集團之未來發展，其屬適當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董事會將繼續評估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以應對不斷變化的市況，並為本集團爭取更佳表現。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聘用85名全職管理、行政及營運員工(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95名)。

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組合及酌情花紅，並根據整體發展及市況定期檢討薪酬組合。此外，本集團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以獎勵表現出色及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僱員(包括董事)。

## 企業管治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良好的企業管治對保障本公司股東利益及提升本集團表現至為重要。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一直致力於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守則」）內的所有相關守則條文提高企業管治水平。於本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從守則之相關條文（「守則條文」），惟下文所披露之偏離除外。

守則的守則條文第 A.2.1 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應予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履行。本公司現時並無將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獨立分開。馮文偉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董事會相信由一名人士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可確保本集團內之貫徹領導及可令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規劃更有效及具效率。董事會進一步相信，權力及授權平衡將不受目前安排影響，且現時之董事會由經驗豐富及具才幹之人士組成，且有充足人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足以確保權力及授權均衡。

董事會將不時檢討及改進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及準則，以確保本公司的業務活動及決策過程受到適當及審慎之規管。

##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之條文。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陸海林博士、馮寶儀女士及宋婷兒女士）組成。其主要負責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政策及常規，並與管理層討論及審閱本集團內部監控、風險管理系統、審計及財務申報事宜。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

## 核數師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核數師」)已同意本公告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乃以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為基準。核數師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所指核證委聘，因此，核數師並無就本初步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一直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

## 末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建議在本公司即將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星期五)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向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5.00港仙(二零一八年：每股5.00港仙)，有關股息將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八日(星期三)支付。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有權出席本公司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身份，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抵本公司的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作登記。

為釐定股東獲派建議末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四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建議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抵本公司的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作登記。

## 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報之刊發

本業績公告將刊登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hangsangpress.com](http://www.hangsangpress.com))。二零一九年年報將寄發予股東，並將於適當時候在上述網站刊登。

##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向各位忠實股東、供應商及客戶對本集團之持續支持致以誠摯謝意；同時，本人對本集團管理層及全體員工過去一年之不懈努力及齊心協力深表感謝及敬意。

承董事會命

**Hang Sang (Siu Po)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馮文偉

香港，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馮文偉先生、馮文錦先生及馮家柱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陸海林博士、馮寶儀女士及宋婷兒女士。